**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

106.3.31

壹、目的：為獎勵及表揚桃園市績優環保志工，熱心推動環境教育及環保志願服務工作，以倡導志願服務無私奉獻精神，提昇本市環保志工志願服務品質與形象，特訂定本實施計畫。

貳、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

參、遴選對象與資格

1. 個人組：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並持續參與桃園市環保志願服務工作1年以上之環保志工。凡報名績優環保志工遴選之個人組志工，當年度僅可擇一組別報名，不得多重報名。
2. 環保志工組：績效認定自服務日起至報名截止日止，持續推動環保志願服務工作。
3. 環境教育推廣組：績效認定自服務日起至報名截止日止，持續推動環境教育推廣工作，並積極配合本市宣導環境保護政策及從事環境教育之推動者(已獲環境教育推廣獎勵者，應於間隔1個年度後，始具遴選資格)。
4. 長青環保志工組：績效認定自服務日起至報名截止日止，**年齡達65歲以上(含65歲)**，熱心參與環境清潔維護、綠美化工作，並於團隊中表現良好者(本獎項每人以獲獎一次為限)
5. 環保志工隊：績效認定自105年5月1日起至報名截止日止，並於本局登錄有案對推動環境保護工作，有具體優良事蹟之環保志工隊。(已獲獎勵之績優志工隊，應於間隔1個年度後，始具遴選資格)

肆、績效認定期間(服務年資及時數以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登載資料為準)

伍、遴選方式及期程：

1. 報名：
2. 報名期間：公告日起至106年5月31日止，必要時本局得延長申請時間。
3. 報名方式：
	1. 至環保局自主報名：填妥遴選報名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及電子檔案(word、pdf皆可)，於收件截止日前以郵遞(以郵戳為憑)或專人送達本局(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1樓)，並於封面註明為「桃園市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資料」。
	2. 由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各區中隊推薦報名：由各區中隊推薦，並撰寫推薦名單、評語及報名資料，於報名期限內統一彙整，函送至本局。
	3. 個人組報名資料如附件一、環保志工隊報名資料如附件二、中隊推薦名單如附件三。
4. 初審(程序審查)：自收件截止日起至106年6月30日前(必要時本局得延長之)，由本局針對資料完整性進行程序審查，**必要時得進行實地訪查**，經審查認定應補正資料並經本局通知者，參選單位或參選者應於5日內完成補正，未依前項期間補正者，駁回其申請。
5. 複審(實體審查)：由本局組成遴選小組，針對通過程序審查名單，統一審查並建議獎勵名單及優先順序，經本局核定後公告。凡報名本次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計畫者，除**長青環保志工組不需至現場進行簡報備詢**外，其餘**各組參賽者皆需於指定時間、地點進行現場簡報及備詢**，簡報時間**至多3分鐘**（簡報格式及內容不拘，以實際推動經驗為主）。
6. 審查結果：於106年8月31日前公布審查結果(必要時本局得延長之)。
7. 表揚：擇期辦理公開頒獎表揚。

陸、遴選辦法

1. 遴選委員：遴聘本局、相關機關代表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遴選小組，以進行遴選會議。
2. 審查標準：
3. 個人組
	1. 環保志工組：
4. 等級
5. 一等環保志工獎章：連續參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工作滿5年以上，環保服務時數累計達1,000小時以上，曾榮獲二等環保志工獎章或環保署辦理環保相關個人獎項(環保署環境保護專業獎章、國家環境教育獎等)，且符合遴選資格者。
6. 二等環保志工獎章：連續參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工作滿3年以上，環保服務時數累計達600小時以上，曾榮獲三等環保志工獎章或本市辦理環保個人獎項(桃園市環境教育獎等)，且符合遴選資格者。
7. 三等環保志工獎章：連續參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工作滿1年以上，環保服務時數累計達200小時以上，且符合遴選資格者。
8. 評分項目(總分100分)，應佐列各項具體推動事蹟與成效，並**敘明各項事蹟中所負責工作**(例如：活動發起者、規劃執行者、活動參與者…等)。
9. 環境維護(20分)：清潔維護、綠美化、垃圾減量、資源回收、資源再利用等生活環境改造工作，著有績效。或其他從事環保志願服務工作之具體事蹟，包括服務年資、服務時數等。
10. 力行生活環保(20分)：持續推動綠色消費、綠色採購等生活環保工作，著有績效者。於生活中力行環保之具體作為。
11. 推廣環境教育(20分)：辦理或協助政策宣導、解說、講習、展示、教學等活動，著有績效者或其他從事環境教育推廣及宣導之具體事蹟。
12. 配合環保局推動相關活動情形(20分)：參與如「綠色消費」、「節能減碳」、「世界地球日活動」、「世界環境日活動」、「世界清潔日活動」等本市辦理之相關環保活動，著有績效者。
13. 特殊環保貢獻或事蹟(20分)：有關環保志工志願服務的相關獲獎事蹟或特殊貢獻。
14. 獎章之頒授，每人每等次以一次為限。
	1. 環境教育推廣組：

以環境教育推廣工作為主，請檢具說明所辦理或參與之相關環境教育活動，**並敘明各項事蹟中所負責工作**(例如：活動發起者、規劃執行者、活動參與者…等)。

* 1. 長青環保志工組：

本市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並持續參與桃園市環保志願服務工作1年以上，且年齡達65歲以上(含65歲)之環保志工，以其投入環保志願服務時數及服務年資計算，績效較佳者為優。

1. 環保志工隊(總分100分)：
	* + 1. 組訓集會及組織運作(20分)：組織架構健全，服務標的明確、服務工作運作情形及執行績效、全體志工累積服務時數、定期辦理集會、教育訓練、建立其他可促進隊員間之交流管道，或其他可加強組織運作的工作內容等，著有績效者。
			2. 環境維護(20分)：執行環境整潔維護、環境巡查通報、認養周邊環境(如：公園、防火巷、道路等)、環境綠化美化、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或其他相關環境維護工作等，著有績效者。
			3. 環保教育宣導(20分)：參與或辦理綠色消費、節能減碳、社區環境營造、環保組織經營等與環保相關之宣導(傳)活動、教育訓練、或於各式場合協助進行環保觀念宣導，著有績效者。
			4. 配合桃園市環保局推動相關活動情形(20分)：參與如「綠色消費」、「節能減碳」、「世界地球日活動」、「世界環境日活動」、「世界清潔日活動」等本市辦理之相關環保活動，著有績效者。
			5. 環保資訊建置(20分)：建置團隊部落格或其他環保訊息相關網站、刊物等，對外宣導環保觀念著有績效者。
			6. 加分項目(5分)：於績效認定期間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市或其它政府機關頒發與環境保護相關獎項者，可予以下方式加分，最高可加5分。
2. 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發獎項或認證者
3. 最高獎項(認證)：每獎項可加5分。
4. 次高獎項(認證)：每獎項可加4分。
5. 其它獎項(認證)：每獎項可加3分。
6. 獲本市頒發獎項或認證者
7. 最高獎項(認證)：每獎項可加3分。
8. 次高獎項(認證)：每獎項可加2分。
9. 其它獎項(認證)：每獎項可加1分。
10. 獲其他與環境保護相關獎項或認證者：每獎項可加1分。
11. 必要時本局得通知參選人(或參選單位代表)到場進行簡報(或提供書面補充說明文件)，或由本局派員實地勘查。

柒、表揚作業

1. 獎勵名額：
2. 個人組：
3. 環保志工組：本年度預定頒發環保志工獎章為30枚。
4. 環境教育推廣組：本年度預定頒發獎章為5枚。
5. 長青志工組：本年度預定頒發獎章為5枚。
6. 環保志工隊：本年度預定頒發績優環保志工隊獎座(牌)為10只。
7. 各獎勵對象之獎勵名單由本案遴選委員評審決定，依遴選結果各獎勵額度得以增額或從缺。
8. 獎勵內容：
9. 個人組：
10. 環保志工：
11. 一等環保志工獎章：獎章1枚及新台幣2萬元。
12. 二等環保志工獎章：獎章1枚及新台幣1萬元。
13. 三等環保志工獎章：獎章1枚及新台幣5仟元。
14. 環境教育推廣：獎章1枚及新台幣5仟元。
15. 長青環保志工：獎章1枚及新台幣5仟元。
16. 績優環保志工隊：獎座(牌)1只及新台幣5萬元。

備註：

1. 本獎勵金應使用於環保志工之獎勵、宣導、維護及運作等相關業務。
2.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得獎金額價值新臺幣20,010元以上（含），需扣繳10%所得稅，外籍人士需扣繳20%所得稅。
3. 獎金匯款方式：採郵局匯款方式(匯款帳戶為郵局時，不收取30元手續費；若受款人帳戶為金融機構時，將收取30元手續費)。
4. 表揚方式：獲獎之績優環保志工及環保志工隊，由本局以公開儀式頒獎，並透過新聞、網路等活動予以公開表揚其環境績效優良事蹟。
5. 敘獎方式：

本市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各區中隊主(管)辦人員依下列標準依權責辦理敘獎，敘奬原則如下：

1. 該區環保志工獲獎人數1至2人，則區中隊總獎度為2點。
2. 該區環保志工獲獎人數3至4人，或環保志工隊獲獎1隊以上，則區中隊總獎度為3點。
3. 該區環保志工獲獎人數5人(含)以上，且環保志工隊獲獎1隊以上，則區中隊總獎度為4點。
4. 該區績效之認定，以該區中隊推薦報名名單計算為主，凡未經由該區中隊推薦報名者，不予認定為該區中隊績效。

捌、其他：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告之。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

附件一

**遴選文件檢核表**

|  |
| --- |
| **遴選檢附之報名表及相關資料附件** |
|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遴選文件檢核表□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報名表□志願服務紀錄冊影本文件□服務績效證明書正本(需登載服務時數，以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登載資料為準)□服務照片□相關傑出成就證明文件□其他證明文件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請將相關檢附文件***依序由左上角裝訂***，俾利審查作業，並於彙送前，再次***確認勾選***。 |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報名表**

附件一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別 |  | 請黏貼照片一張(1吋） |
| 教育程度 |  | 出生年月日 |  |
| 現　職 |  | 職　稱 |  |
| 聯絡方式 | 聯絡電話： | 手機： |
| 聯絡地址： |
| 個人組參選項目 | □環保志工組(□一等□二等□三等 環保志工獎章(限勾一項))□環境教育推廣組□長青環保志工組 |
| 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 | 自　　年　　月 服務至　　年　　月，共計　　年　　月服務時數共計　　　　小時。(以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登載資料為準) |
| 經　歷 |  |
| 具體事蹟及獲獎紀錄 | ※請附事蹟證明，如獎狀影本等資料(填報內容可參考評分標準項目，請以量化、條列方式呈現，並標註附件)。範例：於世界地球日協助宣導垃圾不落地，共計13次，參與活動清單詳見附件○。 |
| 服務心得 | ※由參選人自行填寫500字以內服務心得 |
| 其　他特殊事蹟 |  |

※本次蒐集個人資料目的，乃作為本局志工運用計畫(含彙整資料庫、活動聯繫等)暨填報環保署、社會局、人事處之志工基本資料及執行成果相關報表用。

□本人已閱讀瞭解本案之內容並同意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本人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之權利。**【請詳閱說明，並進行勾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一

|  |
| --- |
| 志願服務紀錄冊影本文件 |
| (請將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影本黏貼於此) |
| 服務年資：　　　年 | 服務時數：　　　小時 |
| 服務績效證明書(需登載服務時數) |
| (請將服務績效證明書正本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一

|  |
| --- |
| 服務照片 |
| (請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照片黏貼於此) |
| 服務照片 |
| (請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照片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一

|  |
| --- |
| 相關獲獎紀錄證明文件 |
| (請將相關獲獎紀錄證明文件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一

|  |
| --- |
| 相關傑出成就證明文件 |
| (請將相關傑出成就證明文件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附件一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  |
| --- |
| 其他證明文件 |
| (請將其他證明文件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

附件二

**遴選文件檢核表**

|  |
| --- |
| **遴選檢附之報名表及相關資料附件** |
|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遴選文件檢核表□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報名表□志工隊收編隊員基本資料及服務時數清冊(以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登載資料為準)□服務照片□相關傑出成就證明文件□其他證明文件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請將相關檢附文件***依序由左上角裝訂***，俾利審查作業，並於彙送前，再次***確認勾選***。 |

附件二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報名表**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 隊名 |  |
| 隊長 |  | 連絡電話 |  |
| 聯絡人 |  | 職稱 |  |
| 聯絡方式 | 聯絡電話： | 手機： |
| 聯絡地址： |
| 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 | 自　　年　　月 服務至　　年　　月，共計　　年　　月服務時數共計　　　　小時。(以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登載資料為準) |
| 具體事蹟及獲獎紀錄 | ※請附事蹟證明，如獎狀影本等資料(填報內容可參考評分標準項目，請以量化、條列方式呈現，並標註附件)。範例：於世界地球日協助宣導垃圾不落地，共計13次，參與活動清單詳見附件○。 |
| 服務心得 | ※請由志工服務隊推派代表填寫500字以內服務心得 |
| 其 他特殊事蹟 |  |

※本次蒐集個人資料目的，乃作為本局志工運用計畫(含彙整資料庫、活動聯繫等)暨填報環保署、社會局、人事處之志工基本資料及執行成果相關報表用。

□本人已閱讀瞭解本案之內容並同意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本人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之權利。**【請詳閱說明，並進行勾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二

|  |
| --- |
| 志工隊收編隊員基本資料及服務時數清冊 |
| 編號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紀錄冊編號 | 服務時數(小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總計** |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附件二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  |
| --- |
| 服務照片 |
| (請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照片黏貼於此) |
| 服務照片 |
| (請將環境保護志願服務照片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二

|  |
| --- |
| 相關獲獎紀錄證明文件 |
| (請將相關獲獎紀錄證明文件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附件二

|  |
| --- |
| 相關傑出成就證明文件 |
| (請將相關傑出成就證明文件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附件二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遴選資料**

|  |
| --- |
| 其他證明文件 |
| (請將其他證明文件黏貼於此) |

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桃園市106年度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

附件三

**中隊推薦名單**

|  |
| --- |
| 推薦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　　　　　　區中隊 |
| 優先順序 | 被推薦者(姓名或志工隊名稱) | 推薦單位評語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承辦人員 |  | 單位主管 |  |

備註：

1. 請確實填寫被推薦者實際執行環保工作事蹟內容，以條列式敘明優點。
2. 請確實依遴選表揚要點之規定查察遴選資格。
3.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